

# 紧盯重点 以点促面 强化监督 力求实效

## 市人大常委会推动2018年度重点督办建议办理完结

2018年10月29日,市十一届人大常委会第一次会议召开。会议期间,市人大代表共提出意见建议129件。经研究,会议确定将张超等代表提出的《关于深化“放管服”改革、建设阳光鹤壁的建议》等12件意见、建议作为2018年度重点督办建议,并通过《鹤壁日报》等媒

体进行公示。代表意见反映了广大人民群众的心声,办好代表建议是维护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有力实践,是尊重人大代表权力的有力行动,更是增强政府公信力、执行力的有力表现。市十一届人大常委会第一次会议以来,市

政府及承办单位高度重视,将建议办理与政府工作同安排、同部署、同检查、同落实;加强与代表的联系,充分听取代表意见,形成办理共识,提高办理工作的针对性;认真分析研究并积极采纳代表建议,力求在解决问题上下功夫,在具体落实上见成效。市人大常委会紧

盯民生热点难点,以重点建议督办为突破口,推动代表意见建议落到实处;充分发挥人大监督作用,强化跟踪问效,以达到事事有回音、件件有结果的办理目标。督办过程中,市人大常委会领导多次深入基层、深入代表和群众,认真听取办理工作情况汇报,吸纳代表意见建议,与相

关部门共同研究分析工作难题,提出改进措施,力促问题得到解决落实。

经过多方努力,目前,2018年度12件重点督办建议已全部办理完结。现将办理结果向社会公开,回应代表和社会关切,接受广大群众监督。

### 关于深化“放管服”改革、建设阳光鹤壁的建议办理结果

牵头单位:原市公管办

收到《关于深化“放管服”改革、建设阳光鹤壁的建议》后,原市公管办高度重视,在协办单位的配合支持下,较好地完成了办复工作。

公开权力清单和权力运行流程。通过河南省政务服务网鹤壁分行对市级923项、两县三区3670项审批服务事项进行公示。对事项的实施依据、申报材料、办事流程、收费标准、承诺时限等内容进

行全面公示,让权力运行流程透明公开,让办事企业、群众方便明白,真正成为改革的监督者。

推行“一站式服务”和“一个窗口办结”。市直有审批服务事项的38个部门,除1个部门事项特殊外,其他37个部门已全部入驻市行政服务中心。进驻事项873项,综合进驻率94.6%。设立了工程建设、商事登记、不动产登记3个综合受理窗口

和3个综合受理区,“一窗受理”事项689项,占全市审批服务事项的74.6%。

切实提高监督实效。运用省政务服务平台电子监察系统,对事项办理情况进行监察,并纳入该单位的综合考核。办事群众可以网上查询事项办理进度,通过在线评价系统对办理工作进行评价,真正实现了企业和群众全过程监督,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

### 关于打造鹤壁大数据信息资源共享平台的建议办理结果

牵头单位:市智管办

收到《关于打造鹤壁大数据信息资源共享平台的建议》后,市智管办高度重视,对代表建议进行了专题研究讨论,制订了办理方案,及时与代表沟通,使建议得到较好落实。

鹤壁市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已在全省率先建成投用,其功能及架构符合司晓辉代表提出的“二系统一平台”

“六大工程”等建议,平台全部部署在市云计算中心,采用虚拟计算和存储资源,符合集约节约的原则。该平台实现了市直部门全覆盖并与省平台互联互通,市直各部门、各县区已通过共享平台录入政务信息资源目录3700余条,400万余条政务数据实现与共享平台对接,建立了我市政务信息资源共享机制,部分政务

信息资源实现跨部门共享共用,为我市网上政务服务提供了有力的数据支撑。

下一步,市智管办将紧紧围绕深化“放管服”改革重点任务和建设区域性大数据中心城市的战略目标,统筹规划我市大数据发展,建立健全数据共享长效机制,推动政府决策科学化、社会治理精准化、公共服务高效化。

### 关于鹤壁市镁产业发展的若干建议办理结果

牵头单位:原市工信委

收到《关于鹤壁市镁产业发展的若干建议》后,原市工信委高度重视,认真落实,较好地完成了办复工作。

目前,相关部门正在制定《鹤壁市镁精深加工产业三年振兴和发展计划(2019-2021年)》,制定了《2018年镁精深加工产业推进方案》;出台了《鹤壁市支持镁产业转型升级若干政策》(鹤政〔2018〕18号),出台5个方面21条措施,加

快建设“中国镁谷”。

与重庆大学、吉林大学、中南大学、郑州大学等国内50多家科研院所开展科技合作;以标准化建设为抓手建立镁产业标准化体系,不断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推动开发区镁合金材料专利导航实验区和国家质量提升示范区建设,推动产业高质量发展。

由河南镁业有限公司牵头,发挥国有

资本导向作用,加快龙头培育,成立了鹤壁联合镁业公司,筛选我市江浪、万德英等优势镁企业重点培育,推动企业扩规增效。

举办中国镁产业30人论坛,邀请行业知名专家、企业家为鹤壁镁产业发展把脉问诊、建言献策;建设了鹤壁镁交易中心,利用开发区科创中心、国家镁质检中心和镁交易中心等展厅,不断提升人们对镁的认知度和体验度。

### 关于解决中小企业融资难问题的建议办理结果

牵头单位:原市金融办

近年来,为破解我市中小企业融资难题,原市金融办会同市人行、市银监局研究制定了一系列政策措施,组织开展了多项活动,取得了初步成效。截至2018年年底,全市中小微企业贷款余额323.7亿元,占全市各类贷款总额的53.0%。

研究制定了《鹤壁市银行业支持实体经济展方案》《关于进一步深化小微

企业金融服务的意见》等政策措施,引导金融机构创新产品、提升服务、扩大投放。

组织开展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推进会、金融惠企大走访等系列活动,搭建服务平台,促进深化合作。

以我市被确定为“普惠金融试点市”为契机,大力开展普惠金融试点。截至2018年年底,全市小微企业信用贷款比年初增长

30.82%,远高于各项贷款平均增速。

督促银行严格执行各项监管规定,持续对企业减费让利。2018年第四季度全市新发放小微企业贷款平均利率较第一季度下降1.25个百分点,较第三季度下降0.33个百分点。

下一步,市相关部门将持续强化金融创新、完善服务体系、优化生态环境,提升金融服务中小微企业质量和效率。

### 关于加快培育大块头企业的有关建议办理结果

牵头单位:原市工信委

收到《关于加快培育大块头企业的有关建议》后,原市工信委高度重视,在各协办单位的配合支持下,较好地完成了建议办理和答复工作。

鼓励民营企业做大做强。出台《中共鹤壁市委鹤壁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促进非公所有制经济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关于营造企业家健康成长环境弘扬优秀企业家精神更好发挥企业家作用的实施意见〉的通知》(鹤发〔2018〕14号)。

推进重点行业和骨干企业转型

发展。分产业抓好10家骨干企业,实行“一企一策、专人专班”,支持企业通过兼并、收购、联合等方式做大做强,力争通过5年左右的努力,培育超100亿元级企业1至2家、超50亿元级企业2至3家、超10亿元级企业20家。

支持企业上市。出台《关于加快推进企业上市挂牌工作的实施意见》等文件,成立推进企业上市工作推进专班,协调解决企业上市过程中存在的

困难和问题,对境内上市企业给予200万元奖励。

加强企业家素质培训和人才队伍建设。每年遴选50名领军型企业家开展高端培训。实施“兴鹤英才”百人计划,对引进紧缺高端人才最多可给予一次性100万元奖励。

下一步,市相关部门将持续加大对企业转型升级、主板上市等的支持力度,持续优化发展环境,促进我市企业做大做强。

### 关于优化公交运营的建议办理结果

牵头单位:市交通运输局

结合代表建议,市交通运输局扎实开展省“公交优先”示范城市创建工作,全面提升我市公共交通服务水平。

出台了市优先发展公共交通实施意见、创建省“公交优先”示范城市实施方案和2018年行动计划,明确了发展目标、工作任务、保障措施。

投资1.2亿元购置了258台新能源公交车,新增了旅游1路、109路、33路3条公

交线路,增加了有关线路班次,不断改善市民出行条件。

建成了公交智能调度系统,设置了2个电子站牌,开通了扫码支付、支付宝支付等支付渠道和“鹤壁行”公交APP,发行全省、全国互联互通“一卡通”公交卡5万余张,提高了公交智能化水平。

启动了富春江路公交停车场、钜桥交

车场站建设,加快公交专用道建设以及公交港湾和公交站点提升改造,聘请专家优化公交线路布局,努力建设“保障更有力、服务更优质、设施更完善、运营更安全、管理更规范”的公共交通系统。下一步,市相关部门将持续加大对企业转型升级、主板上市等的支持力度,持续优化发展环境,促进我市企业做大做强。

### 关于缓解鹤壁市新老区之间交通拥堵状况的建议办理结果

牵头单位:市公安局

为全力保障我市新市区至老区道路安全畅通,营造良好道路交通环境,自2018年9月份以来,市公安局交警部门积极采取措施,会同有关部门,加强督导检查,全力推进新老区之间治堵保通工作。

市公安局交警部门完善方案,细化措施,强化宣传,集中优势警力增加路面执

勤人员和岗点,加大执勤执法和疏导力度,最大限度地缓解道路拥堵现象。在早、晚车流高峰期,大白线(金山工业区五岔路口至淇滨大道)禁止大货车由西向东通行;在鹤山区与安阳交界路段设立超限流动检查站,降低安阳方向进入我市大货车的数量;取消快速通道周六、周日交通管制,全天候通行;由淇滨大道

进入市区的大货车,一律绕道渤海路、黄河路分流;107国道与淇滨大道交叉口自西向东所有货车24小时禁止左转;四季青市场西侧道路,禁止机动车由南向北行驶,北侧道路禁止机动车左转和向西调头。

通过采取上述措施,有效保障了我市新市区至老区道路交通安全畅通。

### 关于加强淇河生态环境治理的建议办理结果

牵头单位:市淇河办

收到《关于加强淇河生态环境治理的建议》后,市淇河办高度重视,采取有效措施,积极做好办复工作。

市淇河办完善巡河督查制度,增加日常巡查频次,加强市直部门、县区综合执法,及时制止游赏淇河不文明行为,严厉查处违法违规行为。督导县区借助广播电视、网络和宣传单、横幅标语、警示标牌等加强宣传,全民参与保

护淇河的社会氛围更加浓厚。沿河县区增设垃圾箱239个,加强日常保洁,开展清河行动,淇河两岸更加清洁卫生。协调沿河县区在淇河旅游旺季发放小礼品、环保袋或在朋友圈点赞等,引导游客自行带回产生的垃圾,从自身做起保护淇河。对工作认真负责的4名护河员进行了慰问奖励,制定出台《关于推进淇河生态保护建设质量提

升的实施意见》。

下一步,市淇河办将继续推动实施淇河生态提升、梯级拦蓄、沿河村庄环境卫生社会化、河长制信息化管理平台建设和执法体系建设“五项工程”,健全长效管理机制,建设更高质量的生态淇河,使淇河水更清、岸更绿、环境更亮丽,为我市在中原更加出彩中走在前、出重彩增光添彩。

### 关于脱贫攻坚“志智双扶”工作的建议办理结果

牵头单位:市扶贫办

接到《关于脱贫攻坚“志智双扶”工作的建议》后,市扶贫办高度重视,在各协办单位的配合支持下,较好地完成了办复工作。

市脱贫攻坚领导小组第一时间下发《鹤壁市扶贫扶志行动方案》,通过开展创建活动、推进移风易俗、选树先进典型、加大宣传力度等一系列措施,激发贫

困群众脱贫内生动力。目前,全市已创建市级以上文明村镇166个、县区级文明村镇206个,“美丽乡村·文明家园”示范村298个,农村人居环境示范村228个,累计选树“星级文明户”“好媳妇”“好公婆”“孝亲敬老之星”等各类典型9720户1.9万余人。此外,深入推进雨露计划、致富带头人选树培训等工作。目前,全市有就

业能力和就业意愿的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15888人,已实现转移就业15884人,就业率达到99.97%。

下一步,市扶贫办将进一步加强扶贫扶志扶智工作,特别是加强致富带头人队伍建设,以提升贫困群众就业创业能力为抓手实现贫困群众高质量脱贫。

### 关于循序推进清洁取暖的建议办理结果

牵头单位:市住建局

市住建局高度重视《关于循序推进清洁取暖的建议》的办理工作。召开专题会议,明确责任领导和承办科室,主动与代表和协办单位沟通对接,全面了解代表想法,积极采纳有关意见,确保办理工作取得实效。

清洁取暖办紧紧围绕“电采暖,气做饭,房保温,煤清零”的工作目标,通过汇聚聚力,建立了“补初装不补运

行”的财政补贴机制和“六个一”建设推广标准,形成了“清洁供、节约用、投资优、可持续”的鹤壁特色建管模式。城区积极开展余热回收利用,不断发展超低排放热电联产集中供热,全市新增和发展集中供热覆盖面积约900万平方米。农村积极推广“低温空气源热泵风机+建筑节能提升”,开展农村生物质秸秆回收利用,建设生物质燃料

“收储运”加工基地。形成“秸秆颗粒燃料+专用取暖炉+建筑节能提升”为主导的技术路线,推广安装热风机和生物质炉具7.9万户,完成建筑节能提升改造100万平方米。

我市多次受到国家四部委、省四厅局的点名表扬,在2017年度国家清洁取暖考核中成绩优秀,名列全国第一。

### 关于加大对淇县西部山区生态环境治理修复支持的建议办理结果

牵头单位:原市国土局

依据矿产资源规划,原市国土局督促淇县制订了建筑石料矿山综合整治方案。坚持政府主导、企业协商原则,市场化运作方式,开展建筑石料矿山综合整治,建设绿色矿山。抢抓政策支持机遇,积极推进矿山环境综合治理项目实施。

编制完成了《淇县地质灾害防治“十三五”规划》《淇县地质环境保护

与治理“十三五”规划》和《淇县矿山地质环境恢复与综合治理规划》,按照规划要求,落实企业主体责任,“边开采、边治理”,做好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落实政府责任,对历史遗留矿山地质环境问题政府兜底进行治理修复。

加快实施北阳矿山地质环境治理项目,利用社会资金1.36亿元,在北阳、灵

山片区的老开采矿区进行土地开发与矿山地质环境综合治理,整理出土地2000余亩。

推进山水林田湖草项目在淇县西部山区实施,我市入选省南太行地区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8个,其中淇县3个,涉及生态修复治理资金1.1亿元,目前3个项目正在进行勘查设计。

### 关于加大医养结合项目扶持、保障老人晚年幸福的建议办理结果

牵头单位:市民政局

市民政局高度重视代表意见建议,围绕《关于加大医养结合项目扶持、保障老人晚年幸福的建议》专题研究办理工作,目前已取得初步成效。

2018年,我市所辖建制县区全面开展医养结合试点工作,5月份编制了《鹤壁市健康服务业布局研究(医养结合部分)》。养老机构根据服务需求和自身能力,按相关规定申请开办的老年病医院、康复医院、护理院、临终关怀等医疗机

构,优先纳入《鹤壁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规划(2016-2020年)》和县区域卫生规划,优先予以审核批准,并加大政策支持和技术指导力度。开展医养结合机构医疗卫生管理专项检查和养老院服务质量建设专项行动,进一步规范医疗服务行为,提高医疗卫生服务质量,推动养老机构向高质量发展阶段迈进,实现了医疗卫生与养老服务的深度融合。

2018年,全市新增民办养老机构4

个、城市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20个、农村幸福院10个,增加养老床位416张、医养结合试点单位12个。我市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补充、医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初步形成。

下一步,市民政局将继续推动医养结合深入融合发展,让老人晚年的幸福生活得到切实保障。

(本版文字由本报记者田白雪整理)